中国民用航空局



CAAC 适 航 指 令

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2009-AR72-01

修正案号: 39-6314

一. 标题: 检查更换部分 568F 型螺旋桨桨叶

二. 适用范围:

本适航指令适用于Hamilton Sundstrand Propellers公司568F型螺旋桨桨叶。受影响的桨叶件号有: R815505R2、R815505R3、R815505R4、R815505S2、R815505S3 , 序号 (SN) 有: 31、33、34、37、40、43、105、230、259、265、277、278、403、747、1007、1031、1510、1515、1803、1813、1823、1834、1917、2072、2299、2300、2383、2459、2460、2462、2464、2469、2470、2473、2492、2510、2535、2577、2625、20010731、20010732、20010917、20020568。

受影响的螺旋桨装于ATR-GIE Avions de Transport Regional公司ATR42-400/-500、ATR72-210A/-500型飞机和Construcciones Aeronauticas公司S. A. C-295型飞机上,但不限于这些型号的飞机。

三. 参考文件:

- 1.FAA AD-2009-07-06, 39-15865, 2009年3月27日
- 2. Hamilton Sundstrand Alert 服务通告 568F-61-A47, 2005 年 9 月

19 日

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FAA收到了6片螺旋桨桨叶腐蚀的报告。调查发现,部分序号的桨叶在生产过程中,包裹层(compression wrap)附近未涂黏合剂和底漆,引起桨叶叶根(tulip)区域产生腐蚀凹坑。如不及时纠正这种情况,可能会使桨叶叶根(tulip)区域产生裂纹,这些裂纹可导致桨叶的脱落及可能的飞机失控。颁发本适航指令旨在防止桨叶裂纹的发展。

除非事先已完成,自2009年5月1日起30日内,必须更换本适航指令第二项中所列件号和序号的在役桨叶。

完成本适航指令可采取能确保安全的替代方法或调整完成的时间,但必须得到适航部门的批准。

五. 生效日期: 2009年5月7日

六. 颁发日期: 2009年5月7日

七. 联系人: 庄丽

民航新疆管理局适航处

0991-3801609